

证券代码：603606

证券简称：东方电缆

公告编号：2023-034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7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与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

2、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3年11月6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7次会议通知；

3、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3年11月12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4、本次监事会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

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伯惠先生主持，部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参与竞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；

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《关于拟参与竞拍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35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土地收储事项的公告》；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土地收储事项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36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东方电缆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